



(19)中華民國智慧財產局

(12)發明說明書公開本

(11)公開編號：TW 201304698 A1

(43)公開日：中華民國 102 (2013) 年 02 月 01 日

(21)申請案號：101121371

(22)申請日：中華民國 101 (2012) 年 06 月 14 日

(51)Int. Cl. : A43B7/28 (2006.01)

(30)優先權：2011/06/15 美國 61/497,202

(71)申請人：羅伊海斯工作室公司 (美國) ROY HAYES STUDIO, INC. (US)
美國

(72)發明人：海斯 羅伊 HAYES, ROY S. (US)

(74)代理人：黃慶源；陳彥希

申請實體審查：無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21 項 圖式數：12 共 3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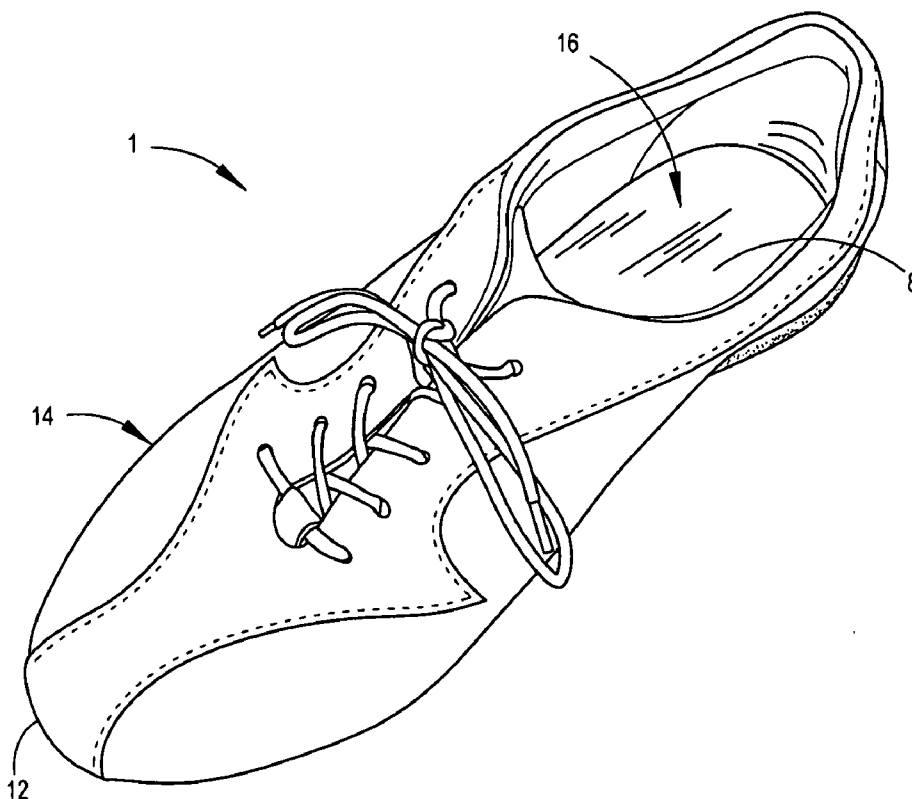
(54)名稱

具可重配置鞋墊之鞋與其方法

SHOE WITH RECONFIGURABLE INSOLE AND METHOD

(57)摘要

一種鞋類物品具有一可重配置鞋墊，係經由開口插入，該開口用於容納支撐於該中鞋底上使用者的腳，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主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支撐使用者的腳，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和一底側，該頂側用於接合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而該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可分開的對應且對齊的緊固件，位在主鞋床的底側和可移除鞋床的頂側的每一側上，可分開地固定可移除鞋床至主鞋床。



1：鞋

8：中鞋底

12：鞋尖區

14：中間區域

16：腳部伸入開口/腳
步插入區域



(19)中華民國智慧財產局

(12)發明說明書公開本

(11)公開編號：TW 201304698 A1

(43)公開日：中華民國 102 (2013) 年 02 月 01 日

(21)申請案號：101121371

(22)申請日：中華民國 101 (2012) 年 06 月 14 日

(51)Int. Cl. : A43B7/28 (2006.01)

(30)優先權：2011/06/15 美國 61/497,202

(71)申請人：羅伊海斯工作室公司 (美國) ROY HAYES STUDIO, INC. (US)
美國

(72)發明人：海斯 羅伊 HAYES, ROY S. (US)

(74)代理人：黃慶源；陳彥希

申請實體審查：無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21 項 圖式數：12 共 3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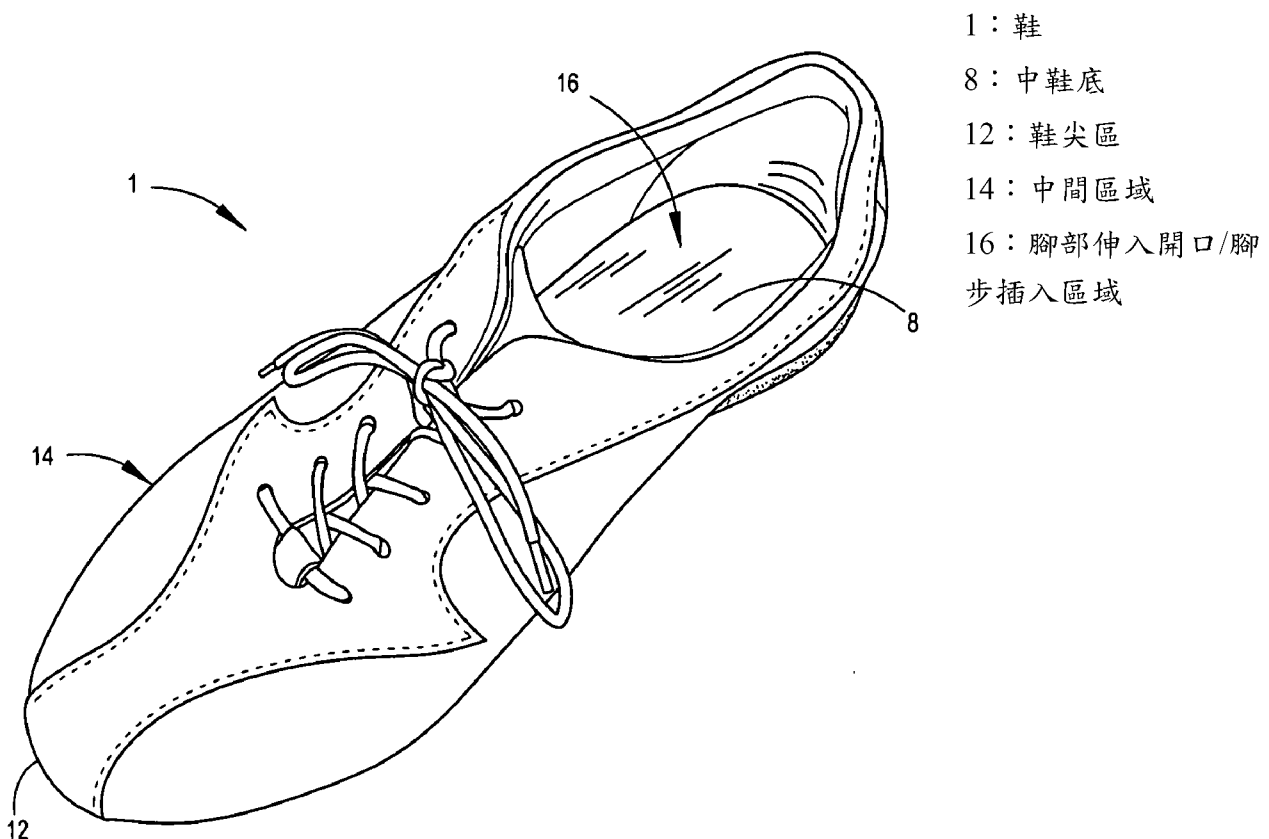
(54)名稱

具可重配置鞋墊之鞋與其方法

SHOE WITH RECONFIGURABLE INSOLE AND METHOD

(57)摘要

一種鞋類物品具有一可重配置鞋墊，係經由開口插入，該開口用於容納支撐於該中鞋底上使用者的腳，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主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支撐使用者的腳，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和一底側，該頂側用於接合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而該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可分開的對應且對齊的緊固件，位在主鞋床的底側和可移除鞋床的頂側的每一側上，可分開地固定可移除鞋床至主鞋床。



發明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請勿任意更動，※記號部分請勿填寫)

※申請案號：101121371

※申請日：101.6.14

※IPC 分類：~~A33~~ 7/08 (2006.01)

一、發明名稱：(中文/英文)

具可重配置鞋墊之鞋與其方法

SHOE WITH RECONFIGURABLE INSOLE AND
METHOD

二、中文發明摘要：

一種鞋類物品具有一可重配置鞋墊，係經由開口插入，該開口用於容納支撐於該中鞋底上使用者的腳，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主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支撐使用者的腳，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和一底側，該頂側用於接合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而該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可分開的對應且對齊的緊固件，位在主鞋床的底側和可移除鞋床的頂側的每一側上，可分開地固定可移除鞋床至主鞋床。

三、英文發明摘要：

A reconfigurable article of footwear has a reconfigurable insole inserted through an opening for receiving the foot of the user that is supported on a

midsole. The reconfigurable insole has a primary footbed and a removable footbed. The primary footbed has a top side for supporting the foot of the user and a bottom side for contacting at least a portion of the midsole and for engaging the removable footbed. The removable footbed has a top side for engaging a portion of the bottom side of the primary footbed and a bottom side for contacting the midsole. Detachable corresponding and aligned fasteners on each of the bottom side of the primary footbed and the top side of the removable footbed detachably secure the removable footbed to the primary footbed.

四、指定代表圖：

(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第 (1) 圖。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

- | | |
|----|---------------|
| 1 | 鞋 |
| 8 | 中鞋底 |
| 12 | 鞋尖區 |
| 14 | 中間區域 |
| 16 | 腳部伸入開口/腳步插入區域 |

五、本案若有化學式時，請揭示最能顯示發明特徵的化學式：

無

六、發明說明：

【發明所屬之技術領域】

本發明係相關於一可重配置之鞋類物品，尤其是相關於一具有可移除和可重配置鞋墊之鞋類物品。

【先前技術】

習知的鞋類物品係以原本的鞋墊出售，該鞋墊通常不能提供足夠的腳部保護和/或不能滿足腳部的各種區域的不同需要。這些習知鞋墊通常不按照個別使用者提供日常和/或特別場合的穿著的足夠的合腳，保護或支撐。因而，個別使用者通常會購買額外的修配用零部件市場的鞋墊材料以補償上述的缺陷。

當鞋在白天被穿著時，個人腳部白天自然變熱、流汗、稍微腫脹。結果是，在白天一時間點舒適地適合個人的鞋子在其它時間可能變得不舒適。此外，某些個人承受足部健康問題，如姆囊炎，雞眼，錘狀趾，神經瘤，不均勻的腳或疣，往往只有影響兩隻腳中的一隻，若不是不可能，其利用正常的一雙鞋而得到適合每隻腳的可接受體積變得困難。在市場上笨重和/或複雜的裝置曾試圖滿足這些關切，但並未完全解決這些難題。

因此，具有改良的腳墊結構而解決和/或使上述的與現存的鞋墊有關連的缺點得到改良的鞋子是必需的。

【發明內容】

本申請案之美國對應案根據 35 U.S.C.119(e)主張 2011 年 6 月 15 日申請的美國臨時專利申請系列號 61/497,202 的優先權。該揭露整體在此也當作是本案的參考資料。

本發明的一觀點係一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腳的開口。該鞋類物品包含一可重配置鞋墊，係經由開口插入，用於容納支撐於該中鞋底上使用者的腳。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主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支撐使用者的腳，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接合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可分開的對應且對齊的緊固件，位在主鞋床的底側和可移除鞋床的頂側的每一側上，可分開地固定可移除鞋床至主鞋床。

本發明的另一觀點係一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具有一可移除鞋床，可移除鞋床界定一外周圍且對應的可分開緊固件包含鄰近外周圍的一部份設置的複數黏扣緊固件 (Velcro fastener)。

本發明的再另一觀點係一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具有複數黏扣緊固件，該複數黏扣緊固件係實質為圓形或橢圓形且係以一般三角形間隔的排列方式鄰

近外周圍的一部份而設置。

本發明的又另一觀點係一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具有一可移除鞋床，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鞋尖端和一近位端，複數黏扣緊固件包含一雙黏扣條，其中雙黏扣條其中之一者係鄰近鞋尖端而設置且雙黏扣條中之另一者係鄰近近位端設置。

本發明的一額外觀點係一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具有一可移除鞋床，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鞋尖端和一近位端，該近位端界定一通常直邊緣，且主鞋床的底側具有一沿著凹處形成於其中的對應直邊緣，該凹處與可移除鞋床互相作用且至少部分接受可移除鞋床。

本發明的另一觀點係一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具有一可移除鞋床，該可移除鞋床的厚度在 0.5 毫米和 4.0 毫米之間變化，且較佳具有一大約 2.0 毫米的厚度。

本發明的一額外觀點係一可移除鞋床，該可移除鞋床由橡膠，發泡，或任何其它彈性材料構成，且較佳由乙酸乙烯酯（EVA）構成。

本發明的再另一觀點係一重配置鞋類物品的方法，該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具有一中鞋底，一貼附於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腳的開口，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主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支撐使用者的該腳，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的

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可移除鞋床，和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接合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下一步驟係貼附可分開的對應緊固件在主鞋床的底側和可移除鞋床的頂側的每一側上，對齊彼此，用於可分開地固定可移除鞋床至主鞋床。接著的步驟係經由開口插入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該開口用於容納被中鞋底支撐的使用者的腳。其後的步驟係經由開口移除可重配置鞋墊，該開口用於容納被中鞋底支撐的使用者的腳。下一步驟係從主鞋床分開可移除鞋床。最後的步驟係經由開口重新插入不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該開口用於容納被中鞋底支撐的該使用者的腳。

本發明的另一觀點係一改變鞋類物品的尺碼的方法，該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腳的開口，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其中主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支撐使用者的腳，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可移除鞋床，而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接合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下一步驟係貼附可分開的對應和對齊的緊固件於彼此，緊固件位在主鞋床的底側和可移除鞋床的頂側的每一側上，用於可分開地固定可移除鞋床至主鞋床。接著的步驟

係經由開口插入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用以容納支撐於中鞋底上使用者的腳，而界定一具有第一體積尺碼（例如，“中尺碼”）的鞋類物品。其後的步驟係經由開口移除可重配置鞋墊，該開口用於容納被支撐於中鞋底上使用者的腳。下一步驟係從主鞋床分開可移除鞋床。最後步驟係經由容納被支撐於中鞋底上的使用者的腳的開口重新插入不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第二較大體積尺碼（例如，“寬尺碼”）的鞋類物品。

本發明的再另一觀點係一控制鞋類物品的存貨的方法，該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的腳的開口，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其中主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支撐使用者的腳，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可移除鞋床，而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接合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下一步驟係使用位在主鞋床的該底側和可移除鞋床的頂側的每一側上的可分開的對應和對齊的緊固件以可分開地固定可移除鞋床至主鞋床。接著的步驟係經由開口插入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該開口用於容納被支撐在中鞋底上使用者的腳，而界定一具有第一體積尺碼（例如，“中尺碼”）的鞋類物品。其後的步驟係經由該開口移除該可重配置鞋墊，該開

口用於容納被支撐於中鞋底上的使用者的腳。下一步驟係從主鞋床分開可移除鞋床。最後步驟係經由容納被支撐於中鞋底上的使用者的腳的開口重新插入不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一第二較大體積尺碼（例如，“寬尺碼”）的鞋類物品。

本發明的一額外觀點係一控制鞋類物品的存貨的方法，包含額外步驟：指派一單一鞋類物品為兩個不同的鞋尺碼（例如，“中尺碼”和“寬尺碼”）以減少存貨。

本發明的又另一觀點係一控制鞋類物品的存貨的方法，其中可移除鞋床設有一鞋尖端和一近位端，近位端界定一通常直邊緣，且該主鞋床的底側設有一沿著凹處形成於其中的對應直邊緣，該凹處與可移除鞋床互相作用且至少部分接受可移除鞋床。

本發明的另一觀點係一改良鞋類物品穿套舒適度的方法，該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該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的腳的開口，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其中主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支撐使用者的腳，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可移除鞋床，而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接合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下一步驟

係使用在主鞋床的底側和可移除鞋床的頂側的每一側上的可分開的對應和對齊的緊固件以可分開地固定可移除鞋床至主鞋床。接著的步驟係經由容納被支撐於中鞋底上的使用者的腳的開口插入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第一體積尺碼（例如，“中間尺碼”）的鞋類物品。其後的步驟係經由容納被支撐於中鞋底上的使用者的腳的開口移除可重配置鞋墊。接在該步驟之後的是從主鞋床分開可移除鞋床。最後的步驟係經由容納被支撐於中鞋底上的使用者的腳的開口重新插入不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一第二較大體積尺碼（例如，“寬尺碼”）的鞋類物品。

本發明的又另一觀點係一改良個人腳健康的方法，該個人承受足部健康問題，如姆囊炎，雞眼，錘狀趾，神經瘤，不均勻的腳或疣，往往只有影響兩隻腳中的一隻，若不是不可能，其使用正常的一雙鞋而得到適合每隻腳的可接受體積變得困難，其中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提供一鞋類物品，該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該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的腳的開口。該方法亦包含以下步驟：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該主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支撐使用者的腳，和一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可移除鞋床，而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接合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和一

底側，用於接觸中鞋底。下一步驟係使用位在主鞋床的底側和可移除鞋床的頂側的每一側上的可分開的對應且對齊彼此的緊固件而可分開地固定該可移除鞋床至該主鞋床。接著的步驟係經由容納被支撐於中鞋底上的使用者的腳的開口插入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一第一體積的鞋類物品。其次，經由容納被支撐於中鞋底上的使用者的腳的開口，可重配置鞋墊被移除，跟隨在其後的步驟為從主鞋床分開可移除鞋床。最後，經由容納被中鞋底支撐的使用者的腳的開口，不具有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被重新插入而界定一具有一第二較大體積的鞋類物品。

依照本發明的上述觀點，所揭示的鞋類物品利用一可重配置鞋類鞋墊提出一獨一無二的構造，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至少一可移除部份，其中鞋墊可降低製造成本，使用有效率，且特別被改造為建議的用途，以及製造此一鞋類物品的方法。揭示的鞋類物品，例如一鞋，藉由以加裝或移除鞋墊底側上的可移除部份分別減少或增加鞋的內部體積適應個人使用者的腳的尺碼的改變。如此，鞋的尺碼可顯著改良，例如，從一“中間尺碼”改變至一“寬尺碼”且再改回。如上指明，鞋亦可銷售為雙重尺碼（例如，“中尺碼”和“寬尺碼”），使零售商僅購買以及備有一雙鞋而不是兩雙就能滿足顧客的尺碼需求，藉此減少現場需要維持的存貨量。當在鞋子中穿上襪子與不穿襪子時變化的體積尺碼亦用來增加個人的

舒適度。變化的體積尺碼亦用來減輕鞋尺碼的擔心，這些擔心產生自某些足部健康問題，如姆囊炎，雞眼，錘狀趾，神經瘤，不均勻的腳或疣，往往只有影響兩隻腳中的一隻，其使用正常的一雙鞋而得到適合每隻腳的可接受體積即使不是不可能也變得困難。鞋的單純構造和操作克服一些與上面提及的繁瑣和複雜的裝置有關的難題。

根據下面撰寫的詳細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及所附圖式，那些熟習相關技藝者更會瞭解和體會本發明之這些和其它觀點。

【實施方式】

在此為了敘述，術語“上”、“下”、“右”、“左”、“後”、“前”、“垂直”、“水平”和其衍生語將相關於本發明作為附圖的定向。然而，應理解的是除非明確規定與其相反否則本發明可採取各種另外的方向和步驟順序。應理解的是在附圖中所圖式和在下述詳細說明中敘述的特定裝置和方法只是界定在所附申請專利範圍的發明概念的例示實施例。因而，除非申請專利範圍項明確指明，否則不認為相關於在此揭示的實施例的特定尺寸和其它物理特性是限定本發明。

請參閱圖 1 和 2，一鞋類物品，例如鞋 1，包含一底部外鞋底 2 和一彈性鞋幫 4，如所知，後者由皮革、帆布或其它彈性和堅固耐用的材料構成。鞋 1 具有一中鞋底 8，其沿著外鞋底 2 和一鞋尖區 12

的上表面、一中間區域 14 和一腳部伸入開口 16 位於鞋 1 的內部，用來容納使用者的腳部。鞋 1 可以為任何形式的習知鞋類。包括但不限制於正裝鞋，休閒鞋，便鞋，涼鞋，運動鞋，工作靴，登山靴，等等。

請參閱圖 3-6 和 11、如圖 11 所示，一可移除且可重配置的鞋墊 17 可被可反轉地插入鞋 1 中。可重配置鞋墊 17 包括一主鞋床 18 和一可移除鞋床或鞋墊 20，該可移除鞋床或鞋墊 20 實質從鞋尖區 12 延伸至鄰近中間區域 14 的一位置。為了使鞋 1 合腳和達到最佳功能，且為了盡可能配合中鞋底 8 的周圍，可重配置鞋墊 17 被試圖製造為原始鞋 1 的部份。亦即，由於已給定多數的中鞋底 8 形狀並且困難於將修配用零部件市場的可重配置鞋墊 17 的周圍形狀配合於如此多不同的形狀，雖然可以享受本發明揭示的可重配置鞋墊 17 的好處，但不管是主鞋床 18 或是可移除鞋床 20 都不試圖被銷售為修配用零部件市場的產品。可重配置鞋墊 17 係配置成可滑動地配合於腳部伸入區域 16 內及滑出腳部伸入區域 16 並可支撐地位於中鞋底 8 之上，該中鞋底 8 係沿著底部外鞋底上的鞋 1 的底部內部區域設置。

主鞋床 18 包括一頂側 22 和一底側 24。穩固地將至少一但較佳複數並一般以三角形間隔排列固定的圓形或橢圓形的黏扣緊固件 30 (Velcro fastener) 固定於主鞋床 18 的底側 24。其它形式的緊固件可被應用。可移除鞋床 20 亦包含一底側 26 和一頂側

28。穩固地將至少一但又較佳複數個並且一般以三角形間隔排列固定的實質圓形或橢圓形的黏扣緊固件 32 固定於可移除鞋床 20 的頂側 28。可移除鞋床 20 的黏扣緊固件 32 係以實質對應於主鞋床 18 的黏扣緊固件 30 的排列方式被設置，因而當主鞋床 18 和可移除鞋床 20 互相貼附時，黏扣緊固件彼此對齊且可移除鞋床 20 的周圍 34 對齊主鞋床 18 的周圍 36。

現請參閱圖 7 和 8，可移除鞋床 20 提供額外的緩衝和/或支撐，而亦取代了鞋 1 的一預定內部體積。可移除鞋床 20 可由任何合適的緩衝或支撐材料構成，例如橡膠、發泡或任何其它彈性材料。可移除鞋床 20 的合適的材料的一例子是乙酸乙烯酯 (ethylene-vinyl acetate) (EVA)。可移除鞋床 20 的厚度可在 0.5 毫米和 4.0 毫米的範圍間變化，但較佳具有大約 2.0 毫米的厚度。

較佳地，可移除鞋床 20 從鞋尖區 12 延伸至中間區域 14 且具有一鞋尖端 38 和一近位端 40。如圖 7 所示，近位端 40 界定一通常直的端緣 42。一對應的直端緣 44 較佳係沿著一輕微的凹處 46 形成於主鞋床 18 的底側 24，該凹處 46 係設計成與可移除鞋床 20 的厚度互相作用且部份容納它，這可從圖 3 和 11 清楚看出。

主鞋床 18 的另一實施例係顯示於圖 12，且如同於先前的實施例，其包括一頂側 22 和一底側 24。穩固地將一雙實質為長方條的黏扣緊固件 48、50

固定至主鞋床 18 的底側 24。黏扣緊固件 48 係裝設於鄰近可移除鞋床 20 鞋尖端 38 的主鞋床 18 底側 24，且黏扣緊固件 50 係裝設於鄰近可移除鞋床 20 近位端 40 的主鞋床 18 底側 24。穩固地將一雙對應的實質長方條的黏扣緊固件 52、54 固定至可移除鞋床 20 的頂側 28，同時黏扣緊固件 52 係裝設於鄰近可移除鞋床 20 鞋尖端 38 的可移除鞋床 20 頂側 28，而黏扣緊固件 54 係裝設於鄰近近位端 38 的可移除鞋床 20 頂側 28。主鞋床 18 的黏扣緊固件 48、50 如此同樣的係以實質對應於可移除鞋床 20 的黏扣緊固件 52、54 的排列方式設置，致使可移除鞋床 20 的周圍 34 係對齊於主鞋床 18 的周圍 36，其中主鞋床 18 和可移除鞋床 20 係彼此貼附。

如上所述，可移除鞋床 20 係可貼附於主鞋床 18 且可從其移除。可重配置鞋墊 17 係可經由腳部伸入區域 16 插入或移除。當需要貼附時，黏扣緊固件 30、32 和 48、50、52、54 彼此對齊和固定。請參閱圖 9、10 和 11，重配置可重配置鞋墊 17 的方法的容易性和實用性可被看出，其提供快速且簡單的可移除鞋床 20 的移除或貼附。

當需要在鞋 1 的內部內的額外體積時可移除鞋床 20 的移除可以是必需的以便提供增進的合腳和舒適。這種情形對那些長時間站立的個人是需要的，由於長時間的站立，導致個人腳的溫度增加、出汗且因此一整天腳腫脹。另一種情形的產生係，個人承受足部健康問題，如姆囊炎，雞眼，錘狀趾，

神經瘤，不均勻的腳或疣，往往只有影響兩隻腳中的一隻，其使用一般的一雙鞋而得到適合每隻腳的可接受體積即使不是不可能也變得困難。藉由移除主鞋床 18 和拆開或重新貼附可移除鞋床 20，使用者對一鞋 1 具有選擇性，該鞋 1 在白天的過程當中隨著個人改變的需要調整且當個人的腳變熱時增加鞋的體積而增進鞋的舒適度。此外，當選擇穿鞋 1 而不穿襪子時個人具有選擇性來留下可移除鞋床 20 於鞋 1 中，而當需要穿襪子時移除可移除鞋床 20。

藉由從主鞋床 18 的下側移除可移除鞋床 20 鞋亦可被銷售為雙尺碼且因此零售商只必須購買一隻鞋，該鞋能加倍為兩個不同的鞋尺碼（例如，“中尺碼”和“寬尺碼”）。如此，零售商可以減少庫存。最後，被揭示的可移除雙尺碼系統的構造和性能係簡單的且容易被製造。

在上述的敘述中，熟習該行業人士會很容易對本發明體會且修飾而無違背在此揭示的構想，且此修飾可被認為涵蓋於下面申請專利範圍，除非以不同語言明確陳述這些申請專利範圍。

【圖式簡單說明】

圖 1 係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立體圖；

圖 2 係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內部部份的立體圖；

圖 3 係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可重配置鞋墊的側視圖，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貼附於其上的可移除鞋

床或鞋墊；

圖 4 係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分解正視圖，顯示有從主鞋床分開的可移除鞋床或鞋墊；

圖 5 係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主鞋床的底側的底部立體圖，顯示有從主鞋床分開的可移除鞋床或鞋墊；

圖 6 係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主鞋床的底側的底部正視圖，顯示有從主鞋床分開的可移除鞋床或鞋墊；

圖 7 係從主鞋床分開的可移除鞋床或鞋墊的頂側的下正視圖；

圖 8 係從主鞋床分開的可移除鞋床或鞋墊的底側的上正視圖；

圖 9 係具有插入的可重配置鞋墊的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內部部份的立體圖；

圖 10 係具有插入的主鞋床的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立體圖；

圖 11 係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主鞋床的底側的底部正視圖，顯示有貼附於主鞋床的可移除鞋床或鞋墊；以及

圖 12 係可重配置鞋類物品的另一實施例的分解正視圖，顯示有從主鞋床分開的可移除鞋床或鞋墊。

【主要元件符號說明】

1 鞋

- 2 底部外鞋底/外底部鞋底
- 4 鞋幫
- 8 中鞋底
- 12 鞋尖區
- 14 中間區域
- 16 腳部伸入開口/腳步插入區域
- 18 主鞋床
- 20 可移除鞋床/可移除鞋墊
- 22 頂側（主鞋床）
- 24 底側（主鞋床）
- 26 底側（可移除鞋床）
- 28 頂側 9（可移除鞋床）
- 30 黏扣緊固件（主鞋床）
- 32 黏扣緊固件（可移除鞋床）
- 34 周圍（可移除鞋床）
- 36 周圍（主鞋床）
- 38 鞋尖端
- 40 近位端
- 42 端緣
- 44 直端緣
- 46 凹處
- 48、50 黏扣緊固件（主鞋床）
- 52、54 黏扣緊固件（可移除鞋床）

七、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該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腳的開口，該鞋類物品更包含：

一可重配置鞋墊(inside)，係經由該開口插入，用於接收被支撐於該中鞋底上的該使用者的腳，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

該主鞋床，具有一用於支撐該使用者的腳頂側，和一底側，其用於接觸該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

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接合該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和一底側，用於接觸該中鞋底；以及

可分開的對應緊固件，位在該主鞋床的底側和該可移除鞋床的頂側中的每一側上，每一側上的緊固件彼此對齊且可分開地將該可移除鞋床固定至該主鞋床。

2.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其中該可移除鞋床界定一外周圍且該對應的可分開緊固件包含鄰近該外周圍的一部份設置的複數個黏扣緊固件(Velcro fasteners)。
3.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2 項所述之可重配置鞋類

物品，其中該複數個黏扣緊固件係實質為圓形或橢圓形且係以一般三角形間隔的排列方式鄰近該外周圍的一部份而設置。

4.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2 項所述之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其中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鞋尖端和一近位端，該複數個黏扣緊固件包含一雙黏扣條，其中該雙黏扣條其中之一者係鄰近該鞋尖端而設置且該雙黏扣條中之另一者係鄰近該近位端設置。
5.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其中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鞋尖端和一近位端，該近位端界定一通常直邊緣，而該主鞋床的底側具有一沿著一凹處形成於其中的對應直邊緣，該凹處與該可移除鞋床互相作用且至少部分接收該可移除鞋床。
6.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其中該可移除鞋床的厚度在 0.5 毫米和 4.0 毫米之間變化。
7.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6 項所述之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其中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大約 2.0 毫米的厚度。

8.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其中該可移除鞋床由橡膠，發泡材料，或任何其它彈性材料構成。
9.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8 項所述之可重配置鞋類物品，其中該可移除鞋床由乙酸乙烯酯 (EVA) 構成。
10. 一種重配置一鞋類物品的方法，該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該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的腳的開口，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

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該主鞋床具有一用於支撐該使用者腳的頂側和一底側，其用於接觸該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且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和一底側，該頂側用於接合該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該底側用於接觸該中鞋底；

貼附可分開的對應緊固件於該主鞋床的底側和該可移除鞋床的頂側中的每一側上，每一側上的緊固件彼此對齊，用於可分開地固定該可移除鞋床至該主鞋床；

經由該開口插入該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該開口用於容納被該中鞋底支撐

的該使用者的腳；

經由該開口移除該可重配置鞋墊，該開口用於容納被該中鞋底支撐的該使用者的腳；

從該主鞋床分開該可移除鞋床；以及

經由該開口重新插入不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該開口用於容納被該中鞋底支撐的該使用者的腳。

11.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所述之重配置一鞋類物品的方法，其中該可移除鞋床界定一外周圍且該對應的可分開緊固件包含鄰近該外周圍的一部份設置的複數個黏扣緊固件。

12. 一種改變一鞋類物品的體積尺碼 (Volume fitting) 的方法，該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該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的腳的開口，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

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該主鞋床具有一用於支撐該使用者的腳的頂側，和一底側，其用於接觸該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而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接合該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且具有一底側，用於接觸該中鞋底；

貼附可分開的對應緊固件，該等緊固件位

在該主鞋床的底側和該可移除鞋床的頂側中的每一側上，且每一側上的緊固件彼此對齊彼此，用於可分開地固定該可移除鞋床至該主鞋床；

經由該用於容納被支撐在該中鞋底上的該使用者的腳的開口插入該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第一體積尺碼的鞋類物品；

經由該用於容納支撐在該中鞋底上該使用者的腳的開口移除該可重配置鞋墊；

從該主鞋床分開該可移除鞋床；以及

經由該容納被支撐在該中鞋底上的該使用者的腳的開口重新插入該不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第二、較大體積尺碼的鞋類物品。

13.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2 項所述之改變一鞋類物品的體積尺碼的方法，更包含如下步驟：指派該鞋類物品有一雙重體積尺碼，其中一單一鞋類物品能作用為兩個不同的鞋體積尺碼。
14.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2 項所述之改變一鞋類物品的體積尺碼的方法，其中該可移除鞋床界定一外周圍且該對應的可分開緊固件包含鄰近該外周圍的一部份設置的複數個黏扣緊固件。

15.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2 項所述之改變一鞋類物品的體積尺碼的方法，其中該複數個黏扣緊固件係實質為圓形或橢圓形且係以一般三角形間隔的排列方式鄰近該外周圍的一部份而設置。
16.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2 項之改變一鞋類物品的體積尺碼的方法，其中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鞋尖端和一近位端，該近位端界定一通常直邊緣，且該主鞋床的該底側具有一沿著一凹處形成於其中的對應直邊緣，該凹處與該可移除鞋床互相作用且至少部分接收該可移除鞋床。
17. 一種控制鞋類物品的存貨的方法，該鞋類物品具有一界定一中鞋底的外底部鞋底、一貼附於該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的腳的開口，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

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該主鞋床具有一用於支撐該使用者的腳的頂側和一底側，其用於接觸該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而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頂側，用於接合該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和一底側，用於接觸該中鞋底；

使用可分開的對應緊固件，該等緊固件位在該主鞋床的底側和該可移除鞋床的頂側中的

每一側上，且每一側上的緊固件彼此對齊，用於可分開地固定該可移除鞋床至該主鞋床；

經由該用於容納被支撐在該中鞋底上該使用者的腳的開口插入該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一第一體積尺碼的鞋類物品；

經由該用於容納被支撐在該中鞋底上該使用者的腳的開口移除該可重配置鞋墊；

從該主鞋床分開該可移除鞋床；以及

經由用於容納被該被支撐在中鞋底上該使用者的腳的開口重新插入不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該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第二、較大體積尺碼的鞋類物品。

18.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7 項之控制鞋類物品的存貨的方法，更包含如下步驟：指派單一該鞋類物品為兩個不同的鞋體積尺碼而減少存貨。
19.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7 項所述之控制鞋類物品的存貨的方法，其中該方法包括如下額外步驟：提供一可移除鞋床，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鞋尖端和一近位端，其中該近位端界定一通常直邊緣，且提供一沿著一凹處形成於該主鞋床的該底側上的對應直邊緣，該凹處與該可移除鞋床互相作用且至少部分接收該可移除鞋床。

20. 一種改良一鞋類物品穿套舒適度的方法，該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該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的腳的開口，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

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該主鞋床具有一用於支撐該使用者的腳的頂側和一底側，其用於接觸該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而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用於接合該主鞋床的底側的一部份的頂側，和一用於接觸該中鞋底的底側；

使用可分開的對應緊固件於該主鞋床的底側和該可移除鞋床的頂側中的每一側上，且每一側上的緊固件彼此對齊，用於可分開地固定該可移除鞋床至該主鞋床；

經由該開口插入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一第一體積的鞋類物品；

經由該用於容納被支撐在該中鞋底上該使用者的腳之開口移除該可重配置鞋墊；

從該主鞋床分開該可移除鞋床；以及

經由該用於容納被支撐在該中鞋底上該使用者的腳的開口重新插入不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第二、較大體積的鞋類物品。

21. 一種改良個人腳健康的方法，該個人承受足部健康問題，如姆囊炎，雞眼，錘狀趾，神經瘤，不均勻的腳或疣，該方法包含如下步驟：

提供一鞋類物品，該鞋類物品具有一外底部鞋底，該外底部鞋底界定一中鞋底，一貼附於該外底部鞋底的外鞋幫以及一用於容納一使用者的腳的開口；

提供一可重配置鞋墊，該可重配置鞋墊具有一主鞋床和一可移除鞋床，該主鞋床具有一用於支撐該使用者的腳的頂側和一底側，其用於接觸該中鞋底的至少一部份且用於接合該可移除鞋床，而該可移除鞋床具有一用於接合該主鞋床的該底側的一部份之頂側，和一用於接觸該中鞋底之底側；

使用可分開的對應緊固件，該等緊固件位在該主鞋床的底側和該可移除鞋床的頂側中的每一側上，且每一側上的緊固件對齊彼此，用於可分開地固定該可移除鞋床至該主鞋床；

經由該用於容納被支撐於該中鞋底上使用者的腳之開口插入該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一第一體積的鞋類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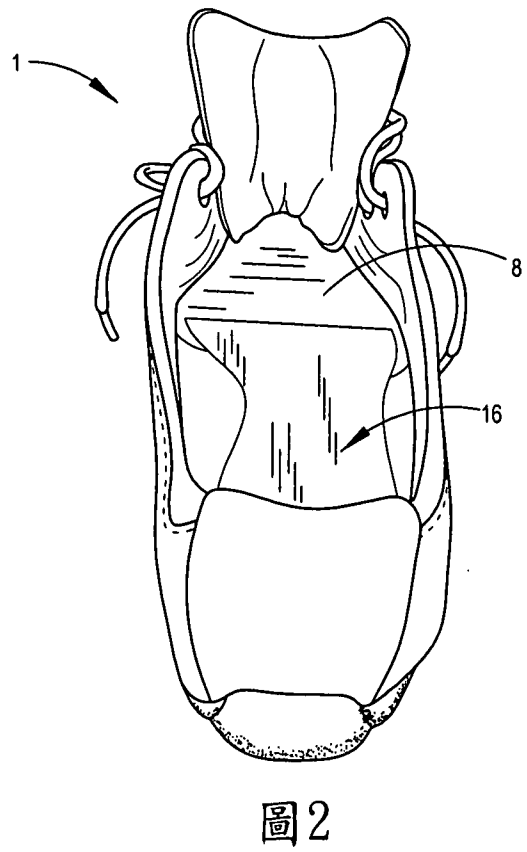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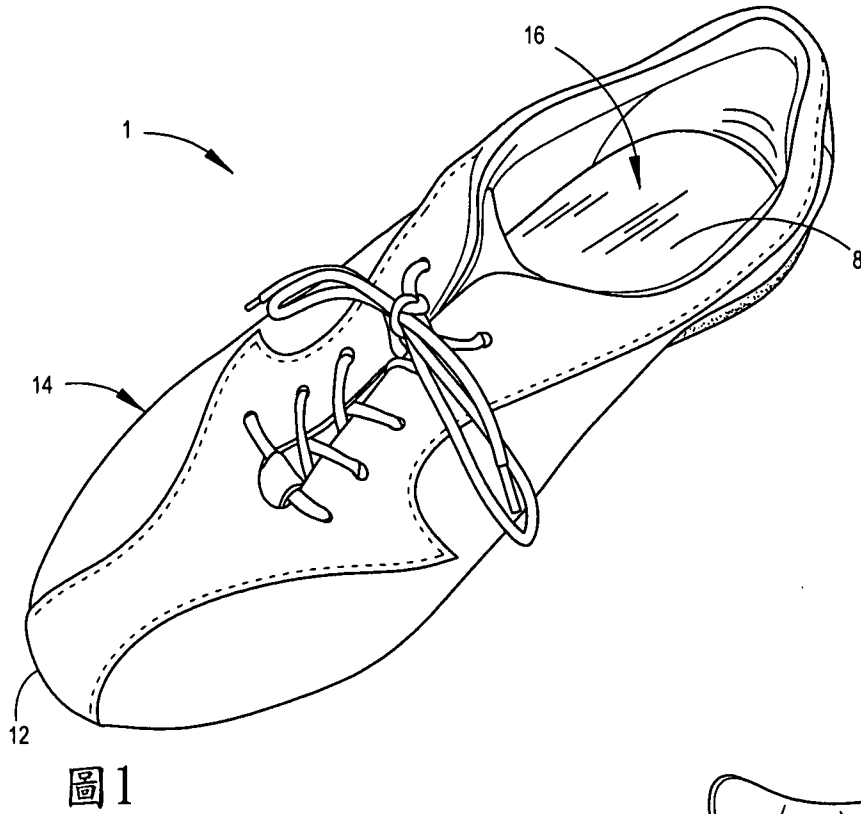
經由該用於容納被支撐於該中鞋底上使用者的腳之開口移除該可重配置鞋墊；

從該主鞋床分開該可移除鞋床；以及

經由用於容納被支撐於該中鞋底上該使用者的腳的開口重新插入不具有該可移除鞋床的可重配置鞋墊而界定一具有一第二、較大體積的鞋類物品。

八、圖式：

1/6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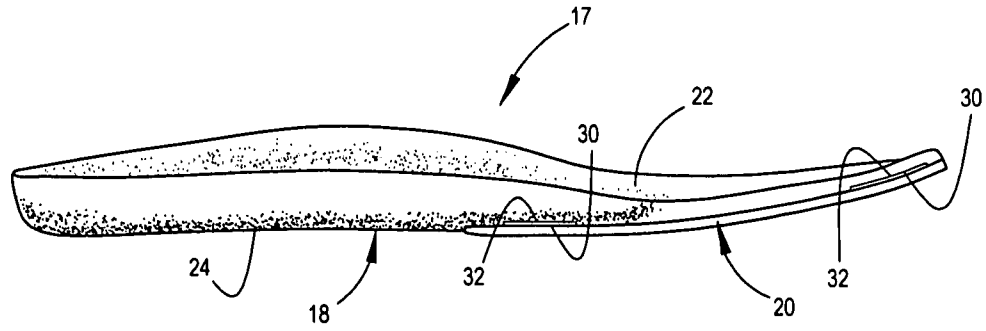


圖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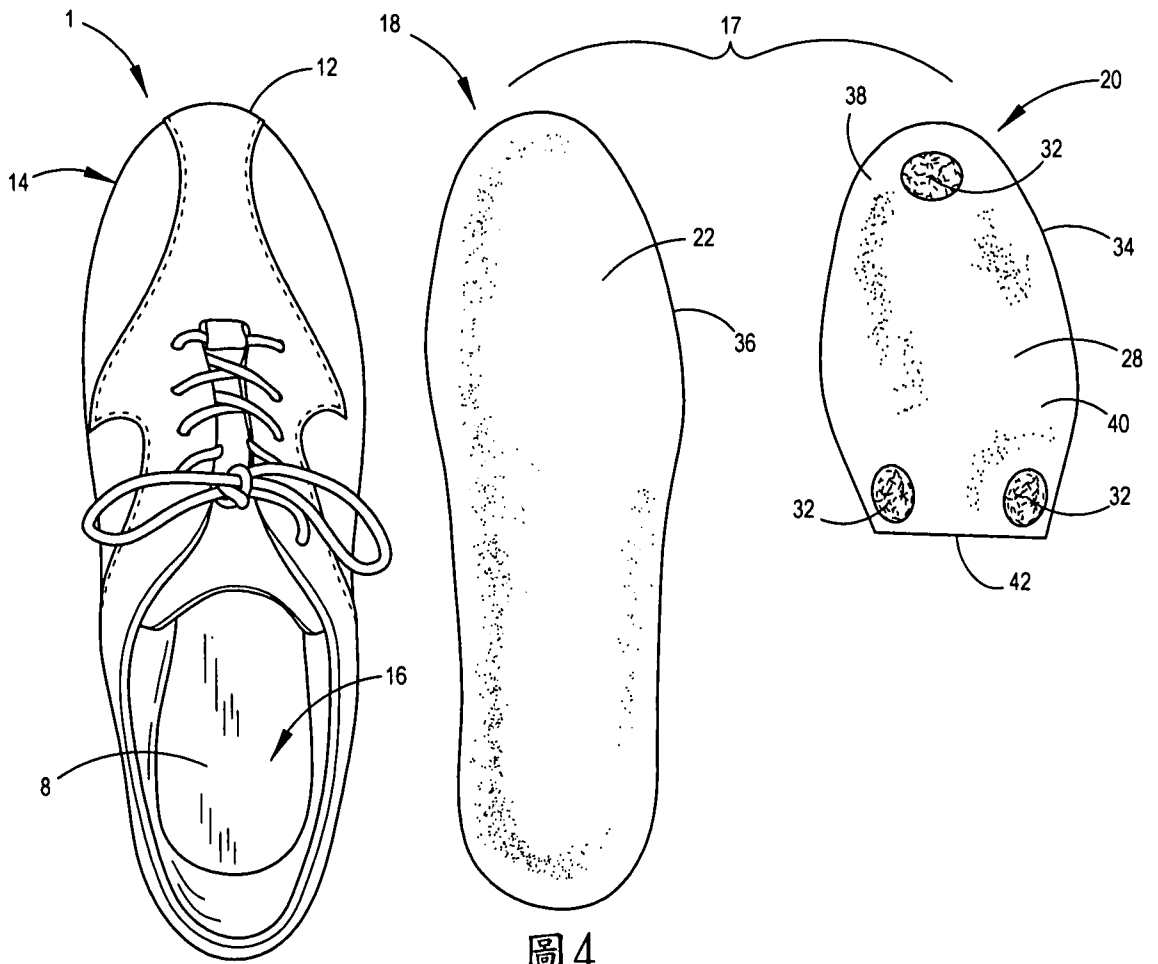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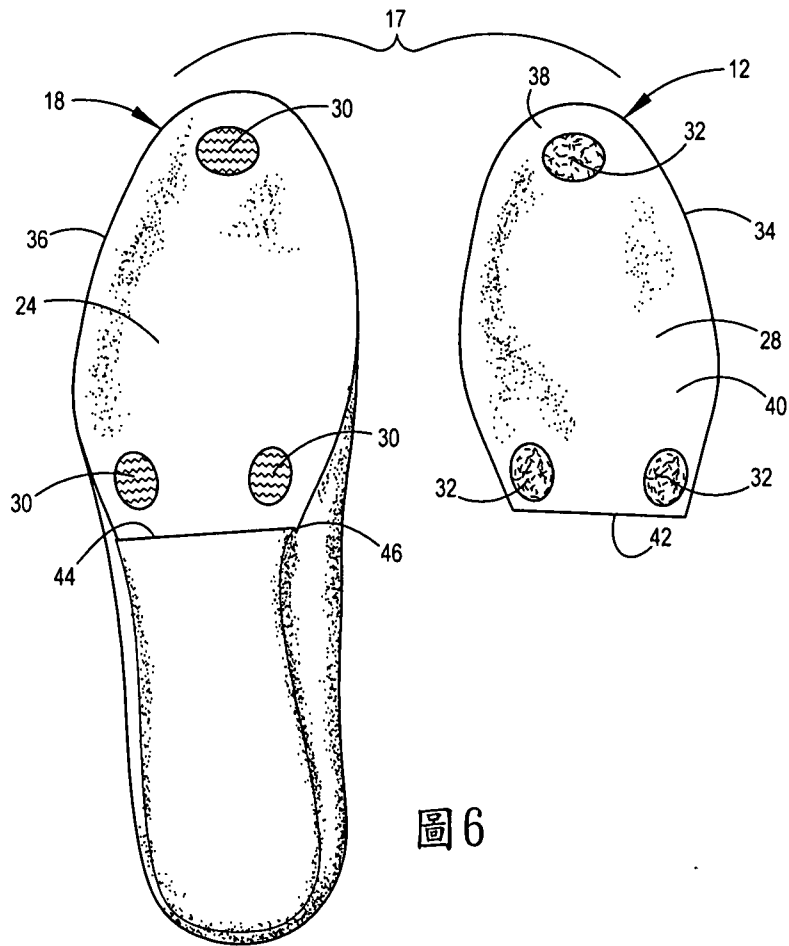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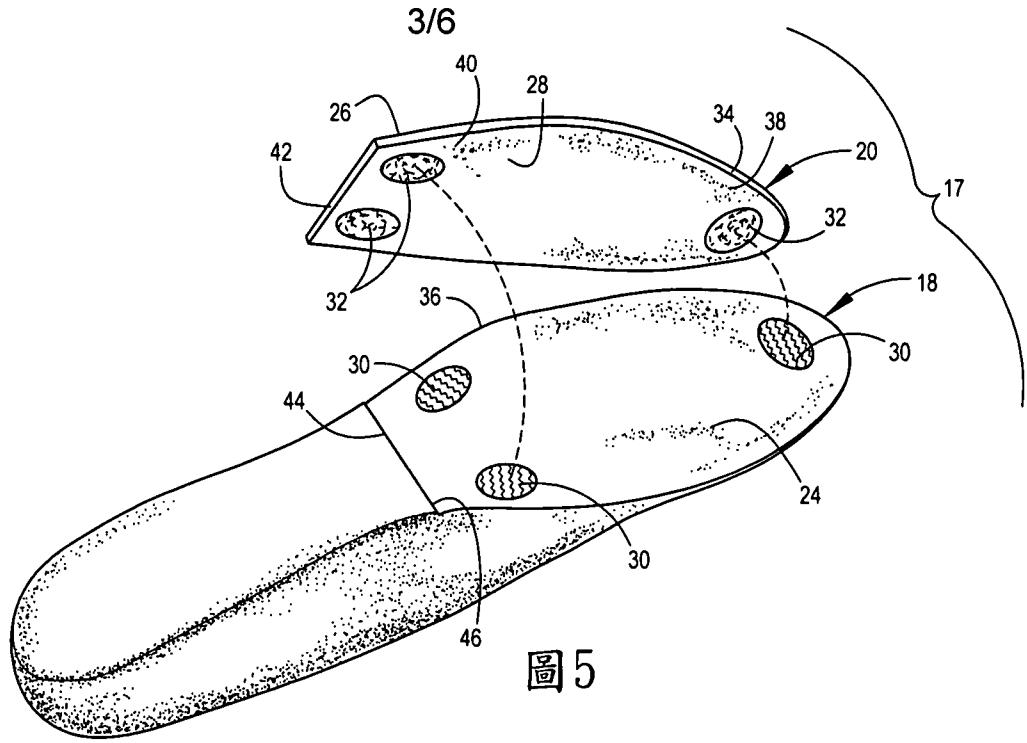


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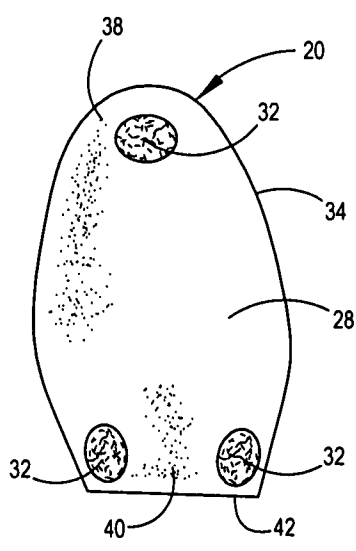


圖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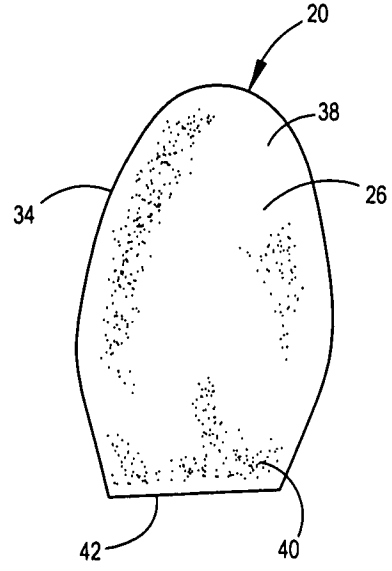


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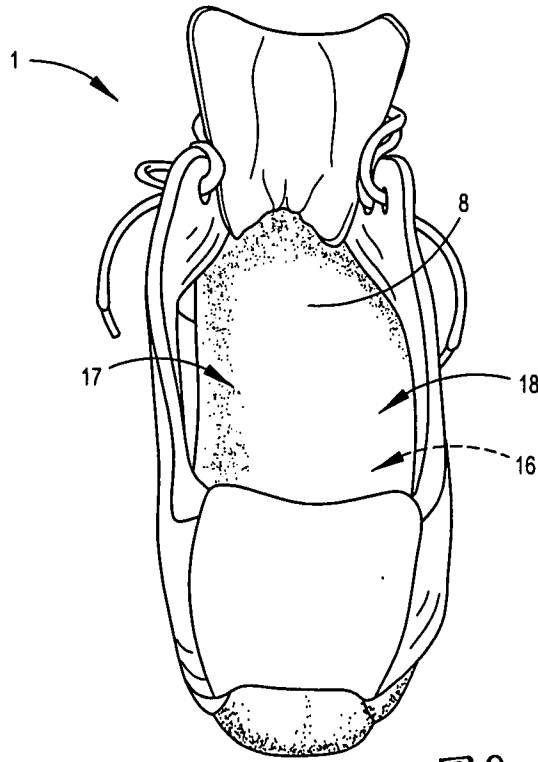


圖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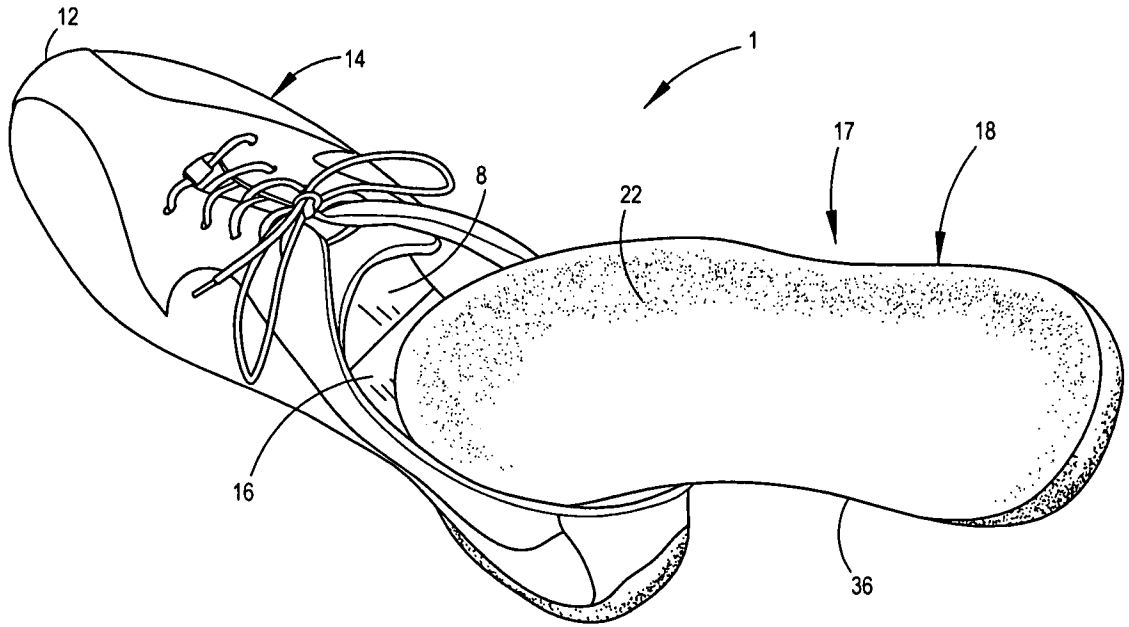


圖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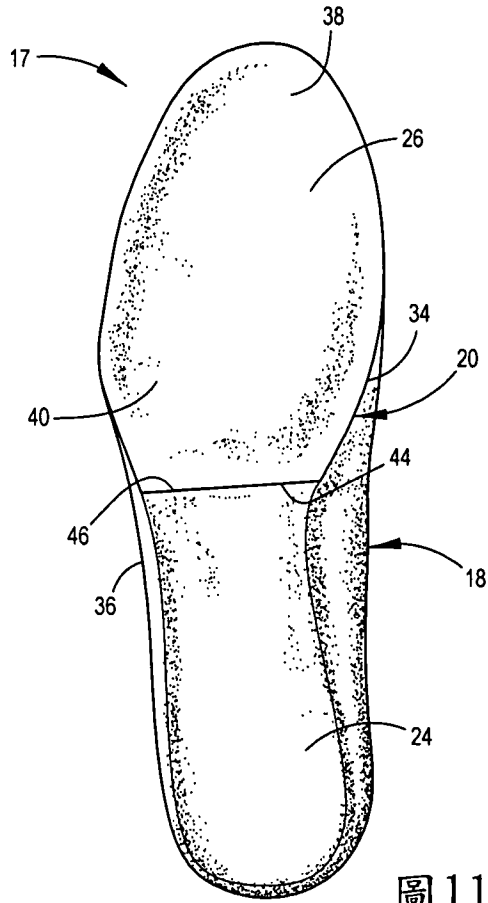


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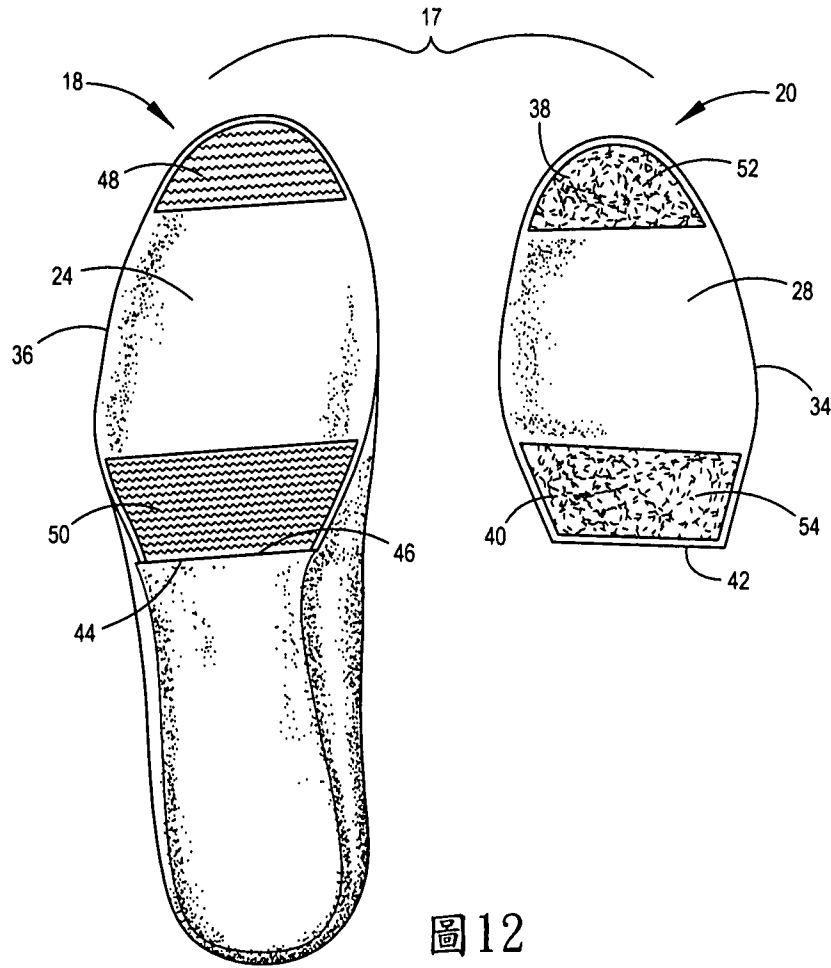


圖12